证券代码：603365 证券简称：水星家纺 公告编号：2021-037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4,5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414

● 委托理财期限：55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具体决策及实施；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公告编号：2019-080）

一、公司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 年 07 月 16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500 万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快发第十八期产品，到期日为 2021 年 09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上的《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公司已于 2021 年 09 月 30 日赎回该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 4,5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28.40 万元。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 号”《关于核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67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6,72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777,700.00 元（其中：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95,3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 23,477,7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7,942,3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4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2021 年 1-6 月）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占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的比重（%）
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	376,791,800.00	243,850,323.68		243,850,323.68	64.72
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	114,322,000.00	67,486,746.23	2,199,095.00	69,685,841.23	60.96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	56,828,500.00	38,097,509.00		38,097,509.00	67.04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
合计	947,942,300.00	749,434,578.91	2,199,095.00	751,633,673.91	79.29

（二）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414	4,500	1.0%/3.1%/3.2%	6.88/21.31/22.0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预期收益率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55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无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对投资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帐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将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414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合同签署日期：2021 年 09 月 29 日

4.产品起息日：2021 年 09 月 30 日

5.产品到期日：2021 年 11 月 24 日

6.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0%/3.1%/3.2%

7.产品挂钩标的：Bloomberg 于东京时间 11:00 公布的 BFIX EURUSD 即期汇率

8.观察水平及收益率确定方式：若观察日标的汇率小于或等于 N-0.048，产品收益率按照 1.0%执行；若观察日标的汇率大于 N-0.048，小于 N+0.037，产品收益率按照 3.1%执行；若观察日标的汇率大于或等于 N+0.037，产品收益率按照 3.2%执行；N 为起息日后 T+1 工作日挂钩标的汇率。产品观察日：2021 年 11 月 19 日。

9.产品收益计算方式：计息方式 30/360，每个月 30 天，每年 360 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10.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11.产品费用及税费：公司承担的产品费用包括结构性存款产品托管费、销售手续费以及银行管理费等，公司还需承担产品运营过程中因投资等产生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等（本产品的产品预期收益率已扣除以上产品费用及税费，为公司可能获得的预期收益率）。

12.本息付款保证及违约责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明及保证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相关收益，保证按合同规定还本付息。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内嵌金融衍生工具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银行将募集的结构性存款资金投资于银行定期存款，同时以该笔定期存款的收益上限为限在国内或国际金融市场进行金融衍生交易（包括但不限于期权和互换等衍生交易形式）投资，所产生的金融衍生交易投资损益与银行存款利息之和共同构成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

本次委托理财购买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能够确保募投项目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水平很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本金的完全保障，且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

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06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97,536,821.59	3,005,174,649.63
负债总额	782,187,044.78	648,000,676.82
净资产额	2,415,349,776.81	2,357,173,972.81
项目	2021 年 1-6 月	2020 年 1-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63,119.74	378,153,416.80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入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4,5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金额的 5.58%，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属于流动资产，不对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财务状况指标产生影响。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属于投资所得，归属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不对经营性现金流产生影响。

六、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除合同约定的可提前赎回的情形外，公司不得在产品到期日前提前终止。

（二）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所购买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该产品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如遇到国家宏观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变化、市场变化、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等情形，都将使公司面临收益不确定或遭受损失的风险。

（三）操作终止、处付延期的风险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在约定的投资区间内，如出现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公司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1.22	
2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122.50	
3	银行理财产品	13,500.00	13,500.00	185.12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7.55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10.83	
6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28.27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67.50	
8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28.40	
9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4,500.00
合计		61,500.00	57,000.00	471.39	4,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8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7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5,5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08 日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21-056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存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因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需要，公司聘请民主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主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并签订了相关的保荐协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关于之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之保荐协议》，并由海通证券承接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剩余持续督导工作。鉴于保荐机构变更，公司及交易方的保荐机构民主证券与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75 号）核准，公司向末飞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7,461,749 股，发行价格为 25.4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7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87,896,226.42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9]38504 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及变更后的保荐机构民主证券于近日与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1 年 9 月 24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行	账号	专户金额(元)	用 途
1	艾迪精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535902112810205	2,008.16	工程机械用高端液压主泵建设项目
2	艾迪精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1606020829200531297	13,102,422.41	液压破碎锤建设项目
3	艾迪精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20100100124832	9,443,236.10	工程机械用高端液压马达建设项目
4	艾迪精密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4560000010120100079378	66,315.55	工程机械用高端液压马达建设项目
5	艾迪精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8110601012401040932	4,104.12	工程机械用高端液压主泵建设项目
6	艾迪精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392101040086953	30,236,686.19	液压破碎锤建设项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以下简称“乙方”）及民生证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定期对甲方提供调查报告并向甲方出具报告。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 10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六）甲方一次或者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查询与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166
转债代码：113620 转债简称：傲农转债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9 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21 年 9 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1 年 9 月养殖业务主要经营数据

单位：万头

主要产品	销售量	库存量	销售量同比增减(%)	库存量同比增减(%)
生猪	32.59	185.93	203.49	142.93

2021 年 9 月，公司生猪销售量 32.59 万头，销售量环比增长 52.71%，同比增长 203.49%。

2021 年 9 月末，公司生猪存栏 185.93 万头，较 2020 年 9 月末增长 142.93%，较 2020 年 12 月末增长 92.90%。

2021 年 1-9 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 205.12 万头，销售量同比增长 166.90%。

二、其他说明

本次披露的 2021 年 9 月养殖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养殖业务生产经营概况，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3667 证券简称：五洲新春 公告编号：2021-105
转债代码：113568 转债简称：新春转债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证监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79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内容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峰、崔翠平：

我局在日常监管中发现，你公司在 2021 年 9 月 3 日组织机构调研活动时，将未在法定媒体披露且未经验证的业绩推测数据泄露给有关媒体。2021 年 9 月 8 日，媒体在新闻报道中多处引用相关数据，公司股价异常异动。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四条的规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峰、董秘崔翠平对上述行为负有主要责任。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及张峰、崔翠平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们应认真吸取教训，履行勤勉尽责义务，严格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发布信息，杜绝此类行为再次发生，并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管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相关说明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浙江证监局《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公司亦将认真吸取教训，组织相关人员加强对上市公司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加强内部管理，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持续的发展，更好地维护和保障投资者权益。

特此公告！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1-045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变更名称等工商登记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友医疗”）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通宸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通知，其公司名称由“南通宸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为“南通宸弘经济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时对经营范围、出资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变更。上述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的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南通宸弘经济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00398290190Y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俞志祥

成立日期：2014 年 7 月 11 日

合伙期限：2014 年 7 月 11 日至 ******

主要经营场所：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江成路 1088 号内 3 幢 519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投资咨询业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上述股东工商注册信息变更，不涉及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变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等不构成任何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截至本公告日，南通宸弘经济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9,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5%。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1-083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科微”）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404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高度重视，对关注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对《关注函》相关问题的回复

问题 1.你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 9.52 亿元，占 2021 年职业大考技标的 86.55%，2020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48.54%。请你公司结合截至 9 月 24 日已确认收入金额、在手订单情况、收入的季节性特征等，补充说明 2021 年业绩考核标准设置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有助于发挥激励作用。

回复：

（一）公司长期致力于固态存储、视频编解码、智能机顶盒、物联网等领域大规模芯片及解决方案的开发，专注于芯片设计及解决方案的开发、销售以及服务，拥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经过多年研发在音视频编解码、影像和声音信号处理、SoC 芯片、直播卫星信道解调、数模混合、高级安全加密、固态存储控制芯片、多媒固封软以及嵌入式软件开发等关键技术领域积累了大量的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版图、软件著作权等核心技术。公司的主营产品包括高端固态存储主控芯片及相关产品、H.264/H.265 编码芯片、直播卫星高清解码芯片、智能 4K 解码芯片、卫星导航定位芯片等一系列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芯片等。主要应用于固态硬盘产品相关应用领域、高清网络摄像机产品、卫星智能机顶盒、有线智能机顶盒、IPTV、OTT 机顶盒以及车载定位与导航、可穿戴设备等对导航定位有需求的领域。

（二）公司主营业务芯片设计，生产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即公司仅从事芯片研发设计和芯片销售，产品生产环节的晶圆生产和芯片封装等生产工序外包。公司主要产品委托生产的晶圆厂主要为台积电、联电、日商行业非主出现圣都企业。根据晶圆厂业绩官方公告的信息，2021-2025 年视频编解码行业市场规模预测及投资前景预测分析报告分析示，随着视频高清视频产业的发展，编解码芯片逐渐实现国产替代，华为海思、晨星等本土企业市场占比较高。公司未来，我国编解码芯片技术逐渐实现国产替代，而在编码标准领域，国外在标准制定方面具有先发优势，但在 5G 时代，视频编解码标准将重新定义，如果国产编解码标准 AVS3 能够率先投入应用，将加速国内视频编解码行业发展。从行业整体发展前景看，行业未来的发展前景广阔。

（2）行业供应短缺，供应链产能持续紧张

根据 Gartner 预测，全球半导体供应短缺将持续整个 2021 年并在 2022 年第二季度恢复至正常水平。半导体供应短缺将严重扰乱供应链并将在 2021 年影响多种电子设备的生产，芯片代工厂正在提高芯片的价格，而这也将传导至下游设备。长期数字化和在线流媒体的结构性增长，叠加供应链紧张的因素，导致供应链产能持续紧张。

2021 年 9 月 12 日，国务院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会上，工信部党组成员、总工程师、新闻发言人田玉龙介绍了关于芯片供应短缺的问题。从去年下半年以来，全球集成电路的制造产能持续紧张，各厂各家都陆续出现“缺芯”问题，对全球产业发展造成了一定影响。田玉龙表示，分析原因这是两个一：一是疫情叠加使得制造企业普遍既减了产能扩充计划，这样造成了产能供应和需求间的错配；二是疫情持续不断反复，使一些国家和地区关停了一些芯片生产线，这样造成了产量减产，使得部分芯片出现了断供现象。总的来看，芯片供应链紧张的问题还是要在一段时间，当前这个问题还是比较严峻。

市场的主导因素导致半导体供应链和产能紧缺，矛盾短期内难以解决。目前来看，半导体产业处于高景气周期，产能供给紧张带来的缺货，涨价情况已遍布行业内很多环节，涉及到从设计到品圆到封测各个环节，半导体产能紧张的局面还会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延续。

2020 年以来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影响较大，截止目前，国外疫情未能得到有效控制和解决，而国内疫情在经复各级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全国人民公正坚决抗疫方面取得了阶段性胜利，但国内疫情防控仍存在反复的可能性，公司部分生产线受到影响，公司在不断克服困难，恢复生产，但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仍在持续，疫情的持续影响使得供应链的产能具有不确定性。

能耗双控分级，生产受限，近期各省市能耗双控的纷纷加码升级，如云南黄磷和工业硅的限产达 90%。就目前所公布的消息来看，限电主要是针对一些污染较大的耗能企业，但是在持续的拉闸限电下，可能导致半导体上游原材料价格进一步上涨，让企业成本升高，一旦受到限电的影响，长期来看，芯片市场的供需失衡将可能持续更长的时间。

集成电路市场芯片紧缺行情持续发展，上游供应链的产能持续吃紧，交期延长，将会导致公司后续的销售收入，取决于上游代工厂能够及时完工出货的交货数量和订单交期，而原材料到货周期存在持续增加且生产成本也在持续增加。另，公司设计的产品电视系列芯片销售情况受政策影响很大，其销量与政策体现息相关。同时，物联网市场竞争激烈，公司产品生态代理。因此，未来行业市场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未来业绩增长也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二）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业绩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三年平均值	2021 年上半年
营业收入	40,010.77	54,288.52	73,093.44	55,797.58	95,185.46
同比	-2.83%	35.68%	34.64%	22.50%	393.08%
净利润	5,617.10	6,812.78	7,085.56	6,505.15	-1,022.56
同比	6.70%	21.29%	4.00%	10.66%	49.35%

从上述表格可以看出，不考虑 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业绩高增长的特殊性，近三年公司业绩增长相对稳定，前三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平均值为 22.50%，前三年净利润增长率平均值为 10.66%。

（三）同行业可比公司近三年及一期业绩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所属的集成电路行业中芯片设计类上市公司有 34 家，具体业绩情况如下：

（1）营业收入增长情况

项目	201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2019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三年平均值	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增长率
同行业 50 分位值	13.97%	19.61%	16.51%	16.70%	72.44%
同行业 75 分位值	40.00%	45.97%	40.25%	42.07%	114.26%
同行业平均值	17.35%	28.76%	21.26%	22.46%	71.98%
国科微	-2.83%	35.68%	34.64%	22.50%	393.08%

公司 2018 年业绩达到同行业平均值及 50 分位值，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业绩高于同行业平均值及同行业 50 分位值但低于同行业 75 分位值。但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增长明显远高于同行业公司 75 分位值，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上半年公司进一步抓住市场机会窗口，加大了研发和销售投入，一方面得益于产品技术和市场进一步突破，提前市场形成了销售收入，另一方面得益于半导体市场的持续火热，是芯片行业周期性的结果。

（四）公司业绩的高增长是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公司具有可持续性

公司目前所处的集成电路行业具有创新性强、技术难度大、产品迭代快、专业度高的特点，属于轻资产型的研发型公司，最主要的核心竞争力就是人才和技术积累，公司亚龙力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提升依赖的是高技术人员的培育，公司亚龙力的人才培养不断地实现落地。公司每年的销售任务在年初既已制定，上半年市场形势良好，公司亚龙力之间的协同作用明显，因此，前期公司以实现业绩为首要任务，年初至今已完成的销售目标是公司员工包括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共同努力完成，公司认为第一个解除限售考核目标的设置有效体现本次激励计划的目的，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保留和招募人才，进而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

（五）行业人力竞争激烈，技术激励计划是留住、激励及吸引人才，保持公司竞争力的重要手段

公司是国内集成电路高新技术企业，在国际高新技术竞争日益激烈，国家重视发展集成电路产业，大量民间资本流入集成电路行业，加剧行业竞争的大背景下，集成电路人才的竞争也日热化，从人才市场，薪酬调研及人才猎聘过程中各种数据显示 2020 年至 2021 年以来，半导体行业芯片设计类公司整体人力费用成本上升超 40%，部分芯片核心技术相关岗位人才人力成本上升超 100%，且逐一步上趋势明显。人才竞争已经成为集成电路行业发展的关键因素，公司要树立竞争意识，加大人力资源市场变化，加大了人力费用支出，同时，通过持续优化薪酬组织体系，充分调员工提供多样化的激励手段，确保团队核心骨干稳定性，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

股权激励机制是薪酬回报体系的有益补充，更是员工薪资构成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不仅为员工提供具备竞争力的现金薪酬，还通过中长期股权激励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员工年度薪酬总包竞争力，将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深度捆绑，让员工能与企业共同奋斗、共同成长。

除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外，公司激励计划设置有严格的个人层面的考核要求，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激励对象须与公司签订《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书》，《年度经营绩效考核责任书》等规定激励条件的法律性文件。公司将结合岗位性质根据公司绩效管理制度实施激励对象进行考核，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与个人岗位绩效考核达标的前提下，才可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进行相应比例的解除限售，从而能够保障公司激励计划的约束性和实施效果。

此外，根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约定，除公司层面及个人层面多重考核外，激励对象也需满足相应服务年限的要求，最长服务年限高达 4 年，这对激励对象的留任、稳定性有着不可忽视的积极作用。

综上，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特点、公司目前业绩及行业的人力竞争激烈等因素，公司设置的 2021 年业绩考核标准，有利于公司留住、激励及吸引行业核心人才，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及吸引更多核心人才的竞争力，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指标的设置合理，有助于发挥激励作用。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920 号”《关于核准上海水星家用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6,67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6.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6,72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777,700.00 元（其中：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95,3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 23,477,7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7,942,3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34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截至 2021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支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2021 年 1-6 月）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占募集资金计划投入金额的比重（%）
生产基地及仓储物流信息化建设	376,791,800.00	243,850,323.68		243,850,323.68	64.72
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及直营渠道建设	114,322,000.00	67,486,746.23	2,199,095.00	69,685,841.23	60.96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	56,828,500.00	38,097,509.00		38,097,509.00	67.04
偿还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00.00
合计	947,942,300.00	749,434,578.91	2,199,095.00	751,633,673.91	79.29

（二）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21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 414	4,500	1.0%/3.1%/3.2%	6.88/21.31/22.00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预期收益率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55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无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